合同条款

甲方（采 购 人）：富平县殡葬服务中心

乙方（成交供应商）：富平县兴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6年度绿化养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JQ-ZFCG-2026018），由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会议，富平县殡葬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确定富平县兴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的中标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合同价款

（一）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柒仟肆佰伍拾元，（￥417450.00）。

（二）合同价款是指本次服务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养护材料费、保险费、机具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等所有成本。

（三）合同价款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委托工作内容：2026年度绿化养护

三、款项结算

（一）付款方式：服务满6个月，养护成果经甲方阶段性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完整12个月养护服务全部履约完毕，服务期满整体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

（二）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三）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价款的全额发票给甲方。

四、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一）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一年。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负责配合本次项目服务工作；

2、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甲方为乙方提供绿化机械、工具等物品的存放场所。

4、如遇特殊工作需求时，甲方有权调动乙方的工作人员，并提前通知乙方安排人员进行修剪等绿化养护工作。

5、有权制定相应之管理措施、监督检查标准等，以保证乙方按照合同及其他双方议定之要求进行作业。

6、在检查时如发现有不合格之处，应以“质量整改通知书”的形式书面通知乙方。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的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合同标准养护管理，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以良好的形象和积极的工作态度，按甲方要求开展工作；

2、乙方应服从甲方统筹管理并按流程开展工作；

3、对甲方验收不合格之处，乙方应及时进行适当的整改；由于乙方养护管理原因造成的花卉、树木死亡的，由乙方按同规格、同数量予以补栽，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视情节进行处罚；

4、养护人员每次养护完工后，应做到工完场清，文明作业；

5、为保证管理到位，乙方应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做好日常养护记录，建立绿化养护技术档案。有紧急情况随叫随到；

6、在绿化养护用水用电管理方面，乙方应采取措施以尽可能节约用水用电以维护甲方合法权益：

（1）不使用破损的水管；在浇水时尽量采用喷灌；

（2）教育培养员工节水意识；制定其它节水措施。

（3）在无用水、电接驳点，无用水、电条件下，乙方需自行解决管护用水、电，保证绿化养护。

7、乙方承担其员工的工资、社会保险等费用。乙方应对员工进行劳动安全教育培训。如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员工或第三人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8、乙方在服务期间发布的任何涉及有关甲方的相关信息，需经甲方确认无误后方可发布。

六、服务质量保证

（一）乙方需派一名项目经理，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经理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反馈给工作组，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二）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会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的需求变更，并按照变更后的需求继续进行方案实施。

（三）乙方需提交所有实施方案流程及说明文档。

（四）乙方需建立高效的管理团队，项目团队组成合理。

（五）乙方需设有详细的技术资料档案和服务档案，将保存项目的详细资料以便于更好地提供服务。

七、保密规定

甲、乙双方应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应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责任）。

八、其他事项

（一）乙方不得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二）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九、验收

甲方名称：富平县殡葬服务中心

地　　址：城关街道龙桃村

邮　　编：

电　　话：0913-8245297

传　　真：

代表签字：

盖章：

2026 年 8 月 6 日

乙方名称：富平县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富平县富十东北区6号楼101室

邮　　编：

电　　话：18191922979

传　　真：

开户银行：富平县农业银行

帐　　号：26555801040006579

代表签字 赵雪艾

盖章：

2026 年 8 月 6 日